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2018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总体发展计划，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拟向包括但不限于浦发银行、平安银行、宁波银行等在内的多家银行和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20,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同意为公司提供授信额度。

本次授信的基本情况如下：

- 1、综合授信额度及期限：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 1 年；
- 2、业务品种：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
- 3、授信用途：企业日常经营资金周转、置换他行贷款；
- 4、担保方式：信用。

该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9 日